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七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 1、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 2、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七十次会议通知和材料于2020年4月8日以通讯方式发出。
- 3、会议于2020年4月17日在公司总部427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
- 4、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参会董事8人，实际到会董事7人。独立董事张志国因出差在外委托独立董事丁波代为表决。4名监事与公司总经理列席了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田玉龙主持。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议案1：《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议案1需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2：《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及摘要》（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议案2需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3：《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关于议案 3 的具体内容请详见与本公告同时披露的《龙建股份 2019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议案 4：《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关于议案 4 的具体内容请详见与本公告同时披露的《龙建股份 2019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议案 5：《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议案 5 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 6：《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同意公司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30 元（含税），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为 837,417,955 股，以此为基数计算合计派发现金红利 25,122,538.65 元（含税）。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

关于议案 6 的具体内容请详见与本公告同时披露的“2020-020”号临时公告。

议案 6 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 7：《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议案 7 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 8:《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董事薪酬分配议案》(8 票赞成,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 2019 年度津贴按 4 万元/年/人(不含税)确定。其他董事不在公司领取董事报酬。

议案 8 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 9:《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高管人员薪酬分配议案》(8 票赞成,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2019 年度公司高管人员基本薪金: 总经理 16.3 万元/年(含税), 其他高管人员 13 万元/年/人(含税); 高管人员 2019 年度绩效薪金与奖励薪金尚未最终确定, 待最终确定后按相关规定执行。

议案 10:《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审计委员会 2019 年度履职情况的报告》(8 票赞成,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关于议案 10 的具体内容请详见与本公告同时披露的《龙建股份审计委员会 2019 年度履职情况的报告》。

议案 11:《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审计委员会关于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从事公司 2019 年度审计工作的总结报告》(8 票赞成,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议案 12:《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议案》(8 票赞成,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同意公司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的审计机构, 期限一年。年度审计服务费为人民币 70 万元(不含税), 内部控制审计服务费为人民币 38 万元(不含税)。

关于议案 12 的具体内容请详见与本公告同时披露的“2020-021”号临时公告。

议案 12 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 13:《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8 票赞成,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关于议案 13 的具体内容请详见与本公告同时披露的《龙建股份 2019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议案 13 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 14:《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 2019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8 票赞成,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关于议案 14 的具体内容请详见与本公告同时披露的“2020-022”号临时公告。

议案 15:《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终止公开挂牌转让全资子公司五公司 70%股权的议案》(8 票赞成,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因公司调整发展战略规划定位, 同意公司终止公开挂牌转让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五工程有限公司 70%股权。

三、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基于独立判断的立场, 在提前充分研究了提交本次会议的各项议案的前提下, 就本次会议审议的相关议案发表了独立董事意见, 具体内容请详见与本公告同时披露的《关于龙建股份相关事项的独立董事意见》。

四、上网公告附件

1、关于龙建股份相关事项的独立董事意见;

2、中审众环关于龙建股份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

3、海通证券关于龙建股份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4 月 20 日

● **报备文件**

龙建股份第八届董事会第七十次会议决议。